珠江新城N3-5、N3-6地块(AT1114规划管理单元) 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通告附图

审批单位:广州市人民政府

审批时间:2025年8月13日

审批文号: 穗府函〔2025〕222号

用地位置:

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南部,华南快速干线与花城大道交 叉口,用地面积1.06公顷。

批准内容:

- (一)规划方案主要内容
- 1.道路交通调整
- (1)项目西侧规划支路根据现状权属往东侧偏移,为保障周边道路交通组织顺畅,规划支路红线宽度由7m拓宽至15m,提升周边地块出行能力;
- (2)花城大道西进口在保障机动车及慢行道宽度情况下,优 化局部红线宽度;
 - (3)华南快速红线根据现状收费站位置往西侧拓宽。
 - 2.规划用地与指标
- (1) AT111411、AT111412地块合并为AT111411地块,调整用地边界,用地面积8123㎡,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(B1B2),容积率≤12.2,建筑面积≤99038㎡,建筑高度≤180m,维持现行控规绿地率≥20%、塔楼建筑密度≤30%不变。
- (2)为延续快速路两侧绿地防护,规划调整范围沿华南快速设置10米宽防护绿地,北侧边角地规划为防护绿地,共用用地编码AT111425,用地面积共992㎡,并可设置消防车道。取消用地编码AT111426。
- (3)结合道路红线修正,调整AT111410、AT111422、AT111428、AT111430地块边界及用地面积,按照建筑面积不变原则相应修正地块容积率,同时按照新旧国标转换规则更新用地性质,其他规划控制指标不变。
 - 3.建筑工程退让与间距调整

AT111411地块建筑工程临华南快速路红线退10m,落实建筑工程间距要求,其余按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》执行。

附注:

查阅网址: https//ghzyj.gz.gov.cn/ywpd/cxgh/cxghtzgg/

